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2 年 3 月 23 日

發稿單位：人事處

聯絡人：科長吳如茵

聯絡電話：(02)21910189

編號：039

本部推薦學養俱佳、保護婦幼、保障人權、無私奉獻、深具憲政理念的優秀適任大法官人選柯麗鈴院長

因應 4 位司法院大法官任期至今（112）年 9 月 30 日屆滿，蔡總統業已核定設置「112 年司法院大法官提名審薦小組」，公開接受各界推薦優秀人選，本部深知大法官身為憲法守護者，責任重大，必須具備崇高品操、憲政素養及專業學能，法務部經審慎考量，決定向審薦小組推薦現任本部司法官學院院長柯麗鈴，擔任司法院大法官候選人。

柯麗鈴院長，司法官班第 23 期結業，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畢業、英國倫敦大學法學碩士、美國杜克大學訪問學者，曾任一審檢察官、主任檢察官、二審檢察官及臺灣苗栗、基隆地方檢察署檢察長，並曾調本部辦事及擔任本部主任秘書，並從 110 年 12 月接任司法官學院院長一職迄今，具有完整之學、經歷及研究學術才能，亦兼具完備之司法實務與

行政歷練，可謂學養俱優之最佳人才典範。

柯院長於擔任檢察官期間，長期關懷司法弱勢，全心投入婦幼保護，曾榮獲全國推動家庭暴力、性侵害及性騷擾防制工作有功人士之表揚，更是投入人口販運防制法之法制作業，幫助提升我國在全球防制人口販運之評比成績；於調部辦事期間，亦參與家庭暴力防治法、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其他與婦幼保護相關之法令研擬、執行等業務，並積極與相關部會與民間團體團合作，其無私奉獻及傑出表現，讓柔性司法發揮功能，更展現了深具保障人權之憲政素養。

此外，亦曾獲邀參加國際非政府組織「生命之聲全球夥伴」(Vital Voices Global Partnership) 在印度新德里舉辦之「亞洲生命之聲婦女領袖與培訓高峰會」，並於人權組之討論中，介紹我國檢察署婦幼專責檢察官之制度，由於與會之亞洲其他國家當時多無此項制度，在會中引起熱烈迴響，讓臺灣對於婦幼保護之努力，在國際間獲得肯定。

目前其擔任司法官學院院長，對於司法官之培養，更是不遺餘力，在司法界夙有聲望，風評極佳。綜上，柯院長足堪優秀適任的大法官人選。